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以邮件发出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，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
- 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。
- 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。
- 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上市公司治理风险，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，保障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，本次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1月26日